

## 臺北市政府 105 年 11 月份治安會報會議紀錄

壹、會議時間：105 年 11 月 18 日（五）上午 9 時 30 分

貳、會議地點：市政大樓 12 樓劉銘傳廳

參、主持人：鄧副市長家基

記錄：謝依璇

肆、出席人員：蔡顧問茂岳

伍、業務單位出席人員：詳簽到表

業務報告：略

市長裁示：

- （一）請警察局規劃年終封城掃毒專案及打擊詐欺集團行動，透過適當行銷讓市民有感，打造優質無毒城市。
- （二）都市發展局修訂裁罰基準後，請警察局配合修正正俗專案，期能於明年 1 月完成公告，並開始執行新裁罰基準。
- （三）有關查緝觀光旅館、飯店經營色情部分，請中山分局依新制度推展，並於下次治安會報提報執行成效。
- （四）有關查緝勒索攤商、建商等不法行為，請警察局適度行銷靖城掃黑執行成果，讓市民感受政府保護作為。
- （五）有關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提報醫療暴力通報機制，請北檢召集或委由本府警察局、衛生局召集，共同研商交流，討論出適宜作法。

會議結束：11 時 0 分